

第四章 可行性路線方案研擬

4.1 路線方案研擬

本研究路線係以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於民國 95 年完成之大眾捷運系統三鶯線走廊研究規劃報告書為基礎，就該報告書中所提方案各區段、各替選路線方案重新檢討外，並彙整各界對本計畫相關意見，以及依據目前與預測未來之人口聚集及都市發展情況重新檢討並提出建議路線。

由於本案之規劃範圍較廣且跨越數個行政區，為利於路線方案的研析，將規劃範圍依行政區界區分為：A 區段（土城區）、B 區段（三峽區）及 C 區段（鶯歌區）。各區段之替選路線方案分述如下（如圖 4-1 及圖 4-2 所示）：

一、A 區段（土城區）

由土城線延伸之頂埔站起往三峽方向，中央路為唯一可佈設路線之道路，因此於土城市境內僅有一個路線方案，路線沿中央路三段、四段而行，在土城境內路線長度約 1.5 公里，共設 2 站。

二、B 區段（三峽區）

三峽區內替選路線方案研擬除了工程課題外，主要考量對三峽舊街區（亦即三峽老街及既存發展地區）、台北大學校區及台北大學城社區的服務，路線的規劃分別從供給導向和需求導向不同的面向，思考捷運引入對三峽區發展之正面影響，在三峽區內研議了二個方案，分述如下：

（一）方案 B

路線沿介壽路三段、橫溪環河道路、介壽路、復興路，經臺北大學校地側平行北二高之道路，向西跨越北二高及大漢溪進入鶯歌區，路線沿三峽區主要的道路而行，可服務三峽老街及發展較密集地區。於三峽境內全長約 6 公里，共設 4 站。

(二) 方案 Bx

路線沿介壽路三段、橫溪環河道路，由三榮駕訓班附近向西，穿過農地至國立教育研究院旁，進入台北大學社區內，經臺北大學校地側平行北二高之道路，向西跨越北二高及大漢溪進入鶯歌區，可服務部分舊街區及台北大學社區。於三峽境內全長約5.5公里，共設4站。

(三) 方案 By

路線行經北二高南側轉佳園路進入臺北大學社區後轉復興路，再經臺北大學校地側平行北二高之道路，向西跨越北二高及大漢溪進入鶯歌鎮，主要服務台北大學社區，對於舊街區須以其他交通工具接駁轉乘。於三峽境內全長約5.3公里，共設2站。

上述三方案中，方案 By 沿國道 3 號南側路段尚未開發，對三峽已開發地區無法提供直接之服務；方案 B 及方案 Bx 則於公聽會中獲得較多民眾支持。方案 B 之服務人口、運量、服務機能及使用之便利性較佳；現階段方案 Bx 沿線多數土地尚未開發，噪音振動、景觀及施工期間之交通衝擊等之影響較小，故方案 B 及方案 Bx 各擅勝場，後續將針對方案 B 及方案 Bx 進行工程可行性分析，詳 6.3.2 節。

三、C 區段（鶯歌區）

鶯歌區內的路線規劃受到地形及道路條件的影響，佈設路線極為不易，因此於路線研議時，除需考量工程的可行性外，並須兼顧鶯歌區之整體發展。鶯歌主要發展集中於中、南部的舊市街及鳳鳴地區，北部山區人口較少，路線規劃除考量對當地居民的服務外，亦考量其觀光的需求，在鶯歌區內研議了三個方案，分述如下：

(一) 方案 C

路線跨越大漢溪後，跨文化路及縱貫鐵路交叉路口之涵洞後至鶯歌三號公園，再沿兔子坑溪側向北，轉中山路北側跨越中山高架橋及縱貫鐵路後，沿鶯桃路而行至鳳鳴國中附近。本案於鶯歌境

內全長約6.1公里，共設4站。

(二) 方案 Cx

路線沿大漢溪西側新闢道路，向北沿文化路，西轉中正一路及中山路，再由中山路北側跨越中山高架橋及縱貫鐵路後，沿鶯桃路而行至鳳鳴國中附近。本案於鶯歌境內全長約6.5公里，共設5站。

(三) 方案 Cy

路線跨大漢溪後，經鶯歌陶瓷博物館，轉其北側都市計畫道路向西行經尖山國中旁，再沿縱貫鐵路西側而行至鶯桃路，向西轉至鳳鳴國中附近。於鶯歌境內全長約7.7公里，共設4站。

經檢討，方案 Cx 行經鶯歌北緣中山路，路寬 20m，需詳細檢核「捷運禁限建」之規定，且道路北側鄰山區，捷運系統只能提供單側服務，運輸效益較差；方案 Cy 行經鶯歌南區 30m 都市計畫道路，路幅充裕，惟路線最長且偏離市中心，開發程度較低，未來無重要建設計畫，運輸效益較差；方案 C 沿鶯歌溪而行，通過鶯歌市中心，亦鄰近鶯歌陶瓷老街，可兼顧鶯歌區居民旅運、整體發展及觀光需求，運輸服務人口最多，惟工程困難度較高，亦須面臨土地徵收、建物拆遷及景觀衝擊課題。經檢視各方案沿線地形地物條件，仍以方案 C 交通服務功能較佳，故將針對方案 C 進行工程可行性分析，詳 6.3.2 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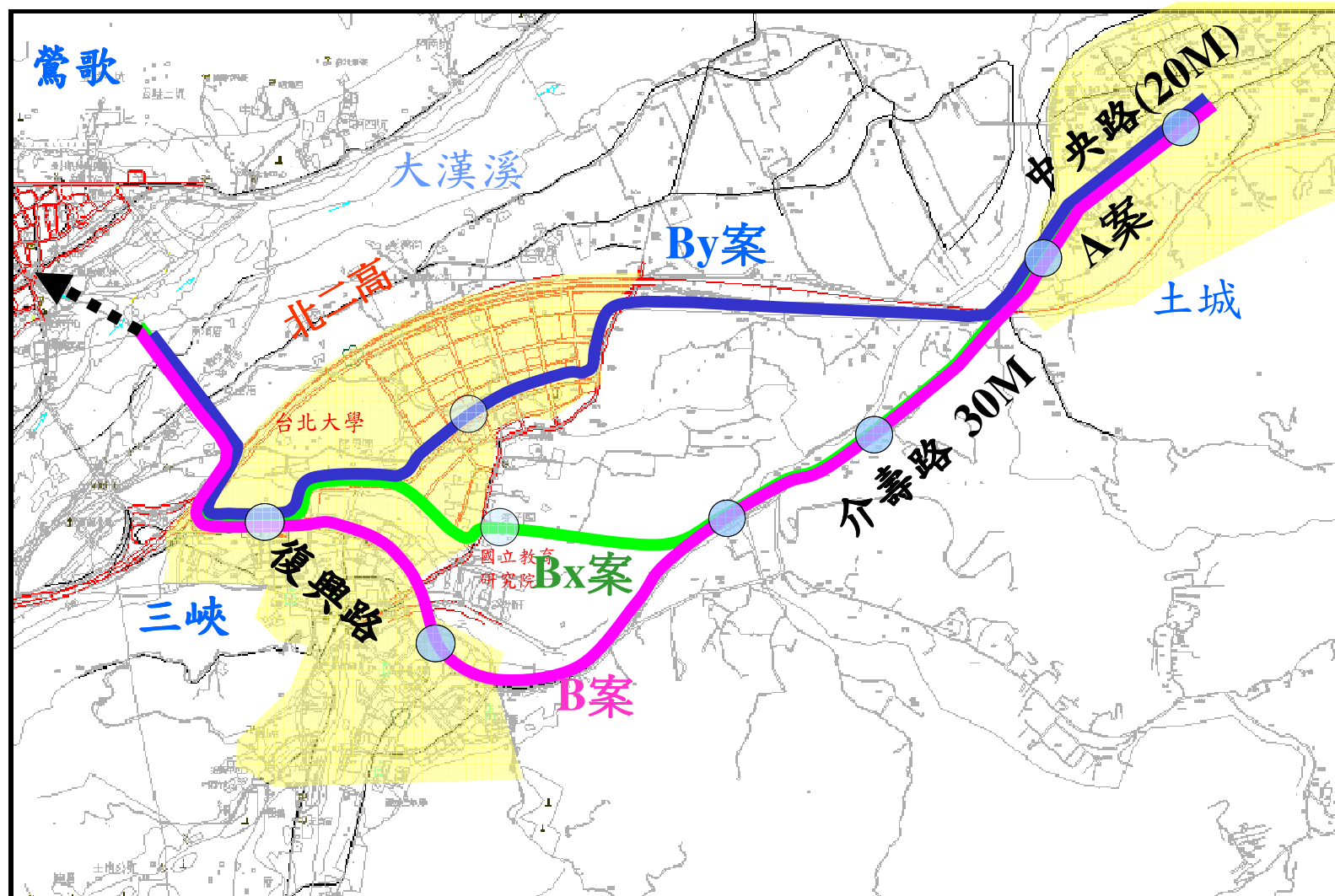


圖 4-1 捷運三鶯線路線方案示意圖（土城、三峽地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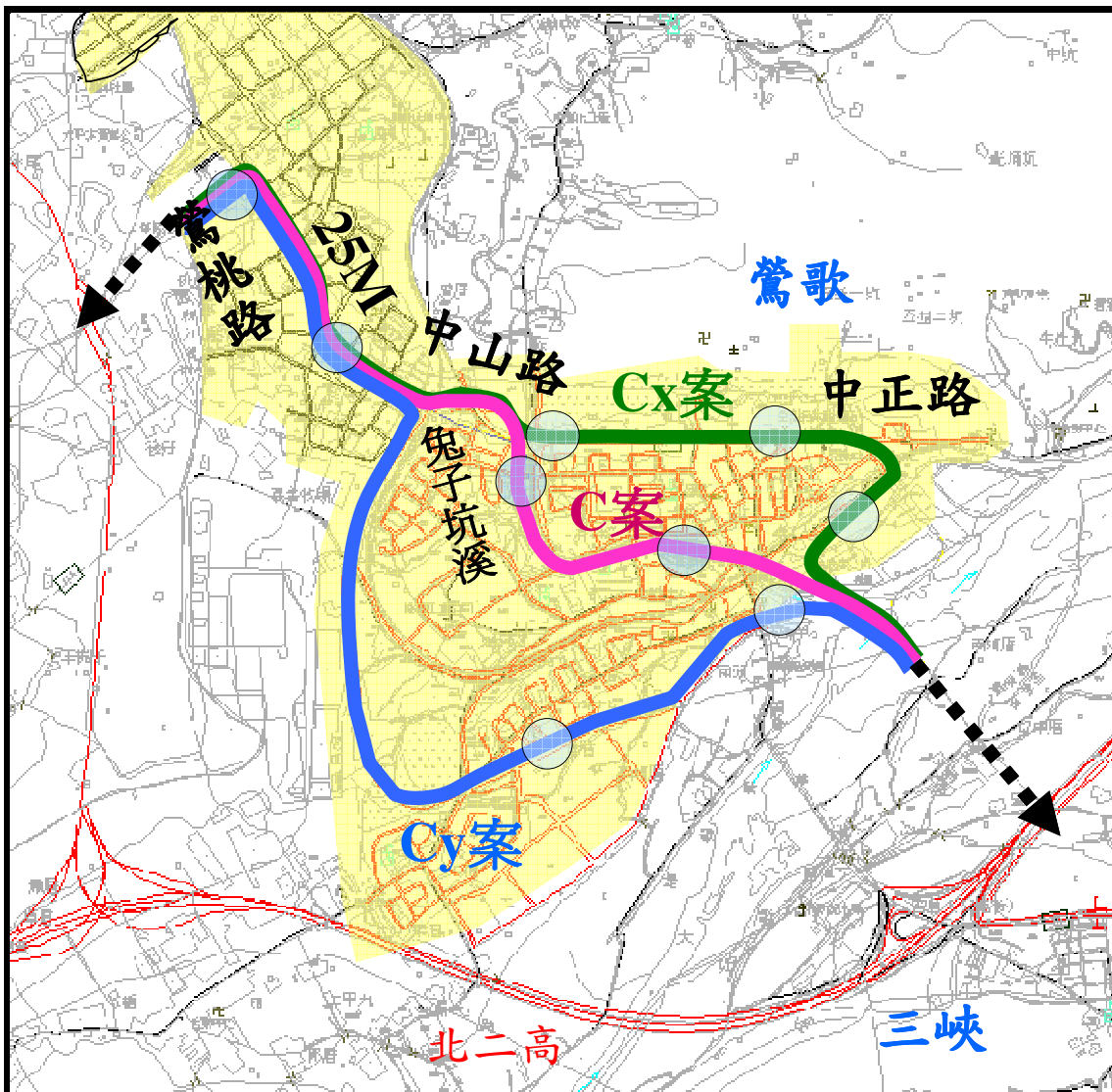


圖 4-2 捷運三鶯線路線方案示意圖（鶯歌地區）

4.2 各路段方案初步評選

綜合前節述，民國 95 年完成的前期走廊研究報告建議路線為 ABxC，桃園八德延伸段（D 區段）則視桃園航空城捷運線路線規劃而定，本計畫考量 B 區段（三峽）方案 B 及方案 Bx 的運輸服務功能較佳，後續工程可行性（6.3.2 節）將針對以下組合進行初步研析：

- A（中央路）+B（三峽舊市區）+C（鶯歌溪）
- A（中央路）+Bx（北大特定區）+C（鶯歌溪）